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佈****年度財務綜覽**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增加／(減少) 百分比
主要財務業績摘要			
營業額	4,066	4,199	(3.2%)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484	358	35.2%
每股數據			
每股盈利	0.61港元	0.49港元	24.5%
每股股息			
— 已付中期股息	0.025港元	0.020港元	
— 擬派末期股息	0.030港元	0.025港元	
每股股息總額	0.055港元	0.045港元	

主席函件

本人謹代表中建電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升至484,000,000港元，升幅35.2%。理想的業績表現，主要受惠於投資收益。然而，面對競爭激烈、困難重重之經營環境，本集團之核心製造業務於二零零七年則錄得巨額虧損。於回顧年度，來自本集團電訊及電子產品業務之營業額下跌13.1%至3,374,000,000港元。

二零零七年，本集團之製造業務，面對自成立以來最艱難的時刻。經營環境受到各種不利因素影響，較二零零六年更為惡化。國內方面，與大部分在中國從事生產的廠商相同，回顧年內受到各種因素影響，本集團製造業務之總生產成本大幅攀升。二零零七年，由於廣東省工人短缺，勞工成本大幅上升，原料及原部件價格又因油價高企及中國經濟蓬勃刺激需求而飆升，以及人民幣持續升值，均對本集團之生產成本造成巨大壓力，減低我們的邊際利潤。海外方面，美國(本集團主要市場之一)面對次級按揭金融危機，美國經濟因而放緩而消費開支亦受打擊。

鑒於經營環境轉壞，本集團已實行一系列措施，以克服挑戰。首先，本集團擁有豐富之產品研發資源，藉此本集團能不斷提供邊際利潤較高之高質創新之產品，對於本集團能否在短期內振興其製造業務，這些新產品將繼續擔當重要角色。

中國方面，本集團已上調工人工資，並積極地推行各種招聘活動，以確保本集團之工廠能夠維持穩定之工人數目。本集團亦已推出多項措施，以優化營運及減低成本，在一定程度上減低生產成本急升的影響。

雖然本集團製造業務面對種種困難，使本人欣慰的是本集團之證券投資業務於二零零七年表現十分理想。於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整體投資環境十分良好。因此，本集團之證券投資業務於二零零七年錄得經營溢利約130,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本集團把握香港物業市場好轉之形勢，成功出售集團其中一項主要辦公室投資物業。出售該辦公室物業，使本集團能收取現金款項淨額約175,000,000港元，並帶來約34,000,000港元之實現收益。

本集團把握中國物業市場帶來的蓬勃商機，已於二零零七年在中國物色潛在的房地產投資機遇，並已成功投得位於遼寧省朝陽市及鞍山市合共三幅土地，總面積合計約356,000平方米，三幅土地已獲准作商住發展用途，並將於往後數年內分期發展。

出售中建科技股份之投資

按二零零六年年報所述，本公司的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五月，向德意志銀行及另外三名第三方投資者，出售合共13,800,000,000股中建科技國際有限公司（「中建科技」）的股份，以恢復中建科技之公眾持股量。同時，本公司已向德意志銀行授出有關該等出售股份之認沽期權。

於二零零七年，德意志銀行及上述三名投資者已向其他公眾投資者出售合共13,799,807,849股中建科技股份。其後，與該等已售出的股份之相關認沽期權已被撤回及註銷，而根據認沽協議條款，出售股份相關的長期應收款項（包括計至截至撤回當日之利息）已退還予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192,151份未行使之認沽期權。本公司因期權註銷所得之長期應收賬款進一步增強本集團整體財務狀況。

二零零七年五月，由於中建科技股價上升，本集團把握機會，已出售約150億股中建科技權益（「投資出售」），投資出售使本集團年內實現投資收益。投資出售後，本集團仍持有中建科技逾50%股權，而中建科技依舊仍是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

透過易貿通收購林木項目之進一步發展

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及其後於二零零八年二月及三月的修訂，易貿通集團有限公司（「易貿通」）（一間於創業板上市之有限公司及本公司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就收購印尼一項林木項目（「林木項目」）訂立協議。該林木項目主要涉及在位於印尼巴布亞省約313,500公頃天然森林砍伐特許權區，從事上、下游林木業務之綜合性業務。收購林木項目標誌著本集團及易貿通銳意拓展現有主營業務活動並進行多元化發展的策略。由於亞洲，尤其是中國的經濟蓬勃，區內木材製品供不應求之情況，已嚴重失衡，導致木材製品價格

上升。本集團認為林木行業屬高增長行業，相信林木項目的收購，將為本集團及易貿通提供進軍具有龐大潛力及良好前景之林木行業之良機。

擬派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向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二零零七年度末期股息每股0.030港元。擬派末期股息將於股東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或前後從本公司之保留溢利中派付。計及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派發二零零七年年中期股息每股0.025港元，二零零七年本財政年度之每股普通股總股息為0.055港元，而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已派發之每股普通股股息總額則為0.045港元。

展望

二零零七年下半年爆發的次按金融危機，對全球經濟帶來下滑的壓力。信貸風暴漫延全球，對金融市場造成嚴重打擊，導致信貸緊縮，嚴重損害全球金融市場。在次按陰霾下，二零零八年美國經濟前景並不樂觀，市場更憂慮美國經濟正步入衰退，並會進一步影響消費開支。雖然美國政府最近提出多項刺激經濟的稅項減免措施及其他金融措施，藉以刺激經濟並增加信貸流動資金，但有關措施的成效仍待確定。總括而言，二零零八年將會是另一個艱難、充滿挑戰的一年。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在國內遇到之生產問題，很可能會繼續影響本集團製造業務本年度的盈利能力。本集團正實行多項措施，以減低上述問題帶來之衝擊。本集團於遼寧省朝陽市興建的新生產設施，正是本集團用以解決生產問題的措施之一。本集團預期本年度後期，隨著朝陽市新廠房提升產量，本集團將可因而受惠。

由於美國出現金融危機，加上市場憂慮中國政府，進一步實施宏觀經濟政策，以壓抑高企的通脹率，因此香港及中國股市於二零零八年首三個月出現大幅調整。儘管存在這些不明朗因素，本集團仍然對香港及中國長遠之經濟增長充滿信心，並將繼續投資香港之上市股份。然而，本集團得承認本年度投資市場之前景充滿挑戰及不明朗因素。

雖然中國政府推行審慎之財政政策及緊縮貨幣政策，但有關政策不會對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的急速增長及國內對房屋需求殷切之基本因素造成急剎制。有見及此，本集團將繼續堅守其既定之房地產發展策略計劃。隨著本集團物業發展加速進展的過程中，本集團相信物業發展業務將成為本集團業務增長之主要動力。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董事會成員之竭誠指導及支持，同時亦感謝本集團管理層之領導及管理，以及全體員工辛勞工作。最後，本人亦感謝各位股東、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及往來銀行對本集團一貫的支持與信任。我們對未來年度之持續發展充滿信心，並冀望於可見將來創造更多商機，為股東創造更大回報。

主席
麥紹棠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四日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活動：(i)電訊及電子產品製造及銷售；(ii)塑膠及電子原部件製造及銷售；(iii)嬰兒及幼兒產品製造及銷售；(iv)證券投資業務；(v)物業投資及發展；及(vi)提供電子商貿服務。

電訊及電子產品業務

本集團透過上市附屬公司中建科技及其附屬公司經營電訊及電子產品業務。於回顧年度內，電訊及電子產品業務面對前所未有嚴峻時刻。受次按金融危機、美國經濟放緩及若干歐洲客戶存貨過剩影響，二零零七年電訊及電子產品業務營業額下降。此外，市場競爭激烈，亦使本集團之產品平均售價於二零零七年下跌。

為減低有關挑戰所帶來之衝擊，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求對策，以對抗種種不利因素。本集團繼續實行市場多元化策略，擴大客戶基礎及拓展市場。在美國經濟最艱難的時候，我們已擴大客戶基礎至包括國際著名的分銷商及國際知名品牌，並已將業務擴展至新興市場。這市場策略亦減低本集團對美國市場的依賴。足證本集團多年來奉行之市場多元化策略，是可靠及穩健之做法。

為紓緩來自客戶要求降低產品平均售價之壓力，並改善本集團整體之毛利率，本集團已調配更多資源，發展高毛利率及創新高科技產品。本集團之產品研發團隊與客戶緊密合作，已成功開發出許多創新高科技產品，包括寬頻無線電話等，並將於二零零八年內陸續推出市場。除消費電訊產品市場外，本集團亦積極開拓商業通訊市場。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七年推出創新之住宅及小型辦公室電訊產品及無線語音會議系統，並取得客戶好評。本集團深信開拓商業通訊市場將為本集團日後發展開拓更多商機。

按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中期報告所述，由於廣東省勞工短缺，本集團未能聘請及保留足夠之工人以應付客戶之所有訂單，這問題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更見惡化。為保留及聘請更多勞工人手，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大幅調高廣東廠房工人之工資水平。但調高工人之工資卻使本集團之生產成本上升，因而影響本集團之盈利能力。儘管採取上述措施，本集團仍未能完全解決勞工短缺問題，亦未能保留足夠工人，使本集團之生產線得以最佳效能運作。因此，生產效率受到影響，導致若干客戶訂單被迫取消或延遲。

本集團已實行各種控制成本、提高效率及加強生產自動化之措施。本集團位於遼寧省朝陽市之新生產設施的建設工程，已大致完成並進行初期試產。本集團計劃在朝陽市廠房，聘請更多工人，而這些本地工人均需要進行培訓的。本集團冀望，隨著朝陽市廠房提升產量後，本集團廣東省廠房之生產問題將得以紓緩，而本集團成本將可減省。

製造塑膠及電子原部件

本集團製造塑膠及電子原部件，包括塑膠外殼、充電器及變壓器，主要供應本集團之電訊及電子產品業務，為其提供直線生產之支持。本集團生產之塑膠及電子原部件，以具競爭力之價格，為電訊及電子產品業務，提供穩定優質配件供應來源。部分塑膠原部件亦出售予獨立第三方。不過，同樣受到塑膠原料價格高昂(主要由於油價高企所致)以及廣東省廠房工人短缺及整體生產成本上升之影響，塑膠及電子原部件業務表現，亦受到不利影響。預期本集團之原部件製造業務二零零八年之生產成本將會高居不下，直至朝陽市新廠房於二零零八年產量可以提升後，有關成本方會減少。

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

於回顧年度內，雖然市場競爭激烈及本集團之廣東省廠房生產成本高企，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仍錄得經營溢利9,000,000港元。本集團一直重視產品質量，因此，從未收到因產品質量問題而引致任何有關質量之投訴。雖然最近傳出中國其他幼兒產品製造商，生產之產品被回收及質量出現問題之消息，但本集團一直維持良好之產品質量記錄。於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內，本集團之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供應給美國市場之產品概無被回收。管理層已付出更大努力，擴充產品系列，期望為客戶提供更多價廉物美之優質產品。本集團將會不斷努力研發新產品、開拓新市場及擴大現有客戶基礎。雖然美國最近經濟疲弱，對我們的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只會造成極少影響，故本集團相信，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可繼續穩步增長，預期日後可為本集團帶來理想回報。

證券投資業務

二零零七年，本集團投資於香港股票市場上市之H股、其他上市股票及與上市股票掛鈎高息票據。本集團之投資策略為投資於受惠於中國強勁之經濟增長及人民幣升值之上市公司。由於香港及中國股市暢旺，本集團之證券投資業務於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表現卓越。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業務分別為營業額及溢利作出約486,000,000港元及130,000,000港元之可觀貢獻。雖然二零零八年之投資環境不明朗及波動，但本集團對於香港及中國長遠之經濟增長充滿信心，因此將會繼續投資於香港股市。

物業投資及發展

受到持續減息及中環優質辦公室物業供不應求的影響，香港辦公室物業市場之投資氣氛有所改善，尤其是中環金融區之辦公室物業市價已大幅上升。本集團把握物業市場復甦之機會，於二零零七年十月成功出售本集團其中一項主要辦公室物業投資，並產生實現收益約34,000,000港元。

二零零七年，本集團於中國之物業發展業務取得重大進展。本集團已成功投得位於遼寧省朝陽市及鞍山市合共三幅土地，總面積合計約356,000平方米，三幅土地已獲准作商住發展用途。有關項目如期發展，其中一項鞍山項目，預期於二零零八年下半年動工。本集團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初預售該鞍山項目之單位。

本集團對中國中央政府，推出針對房地產市場過熱情況之宏調措施，抱審慎態度，但本集團仍然深信，通過我們能全面理解掌握有關政策，以及本集團對各個項目作出審慎的規劃，國內物業發展業務將擁有巨大潛力，日後將會為我們帶來業務增長及可觀回報。

電子商貿業務

電子商貿服務業務，由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易貿通從事經營。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電子商貿服務業務為本集團帶來營業額45,000,000港元，但該業務卻出現虧損約9,000,000港元。

易貿通現有業務之經營環境仍然充滿競爭。易貿通大部分客戶為於香港及中國從事業務之中小型製造商及貿易商，彼等經營之業務受美國經濟轉弱及中國成本上漲嚴重打擊。這些公司不得不削減宣傳預算或對市場推廣之相關開支變得更謹慎，因而對易貿通之電子商貿業務之收入造成不利影響。為對抗經營環境欠佳所帶來之衝擊，易貿通已優化其業務，並繼續開發創新產品及開拓新市場。

訂立收購位於印尼林木項目之有條件協議，標誌著易貿通擴展主要業務活動及進行多元化發展的策略。有關交易尚待刊發有關協議之通函，並須待若干其他先決條件(其中包括獲得易貿通及本公司各自之股東批准)達成後方可作實。

全年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百萬港元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收入	4	4,066	4,199
銷售成本		<u>(3,778)</u>	<u>(3,789)</u>
毛利		288	410
其他收入及收益		667	444
銷售及分銷費用		(56)	(63)
行政費用		(324)	(284)
其他費用		(118)	(80)
融資成本	6	<u>(43)</u>	<u>(40)</u>
除稅前溢利	5	414	387
稅項	7	<u>(17)</u>	<u>(21)</u>
本年度溢利		<u>397</u>	<u>366</u>
應佔溢利／(虧損)：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484	358
少數股東權益		<u>(87)</u>	<u>8</u>
		<u>397</u>	<u>366</u>
股息	8		
已派中期股息		20	16
擬派末期股息		<u>24</u>	<u>20</u>
		<u>44</u>	<u>36</u>
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u>0.61港元</u>	<u>0.49港元</u>
攤薄		<u>0.57港元</u>	<u>0.43港元</u>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87	1,222
投資物業		315	490
預付土地租賃支出		219	225
其他無形資產		32	45
商譽		55	128
長期應收款項		—	312
可出售財務資產		11	11
遞延稅項資產		2	4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921</u>	<u>2,437</u>
流動資產			
存貨		223	233
應收賬款及票據	10	718	83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6	42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於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398	226
持至到期財務資產		—	2
已抵押定期存款		250	8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73	865
流動資產總額		<u>3,538</u>	<u>2,293</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11	851	886
應付稅項		31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0	177
衍生財務工具		62	—
付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12	207
流動負債總額		<u>1,456</u>	<u>1,295</u>
流動資產淨額		<u>2,082</u>	<u>998</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003</u>	<u>3,435</u>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24	296
長期應付款項	—	256
衍生財務工具	—	71
遞延稅項負債	4	3
	<u>228</u>	<u>626</u>
非流動負債總額	228	626
資產淨值	3,775	2,809
股東權益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東權益		
已發行股本	80	78
儲備	3,121	2,654
擬派末期股息	24	20
	<u>3,225</u>	<u>2,752</u>
少數股東權益	550	57
	<u>3,775</u>	<u>2,809</u>
股東權益總額	3,775	2,809

附註

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報告乃按歷史成本編製,惟按公平價值計量之投資物業、若干衍生財務工具及按公平價值列賬及於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則除外。

2. 主要會計政策

以下是本集團在本年度財務報告首次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若干情況導致須新增及修訂會計政策及作出披露資料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該等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

財務工具：披露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嵌入式衍生工具重估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

該準則規定披露有關資料，使財務報告讀者可評估本集團財務工具之重要性以及該等財務工具所產生之風險性質及程度。新作出之披露已貫徹載入財務報告。儘管有關準則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任何影響，惟已載入／修訂比較資料(倘適用)。

(b)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財務報告之呈列 — 資本披露

該修訂規定本集團作出披露，使財務報告讀者可評估本集團之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該等新訂披露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報之財務報告附註。

(c)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8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該詮釋規定，倘任何本集團未能識別某部分或全部已收取之貨品或服務之安排，而本集團以授出股本工具或產生負債(按本集團之股本工具之價值計算)作為代價，而有關代價似乎低於所授出股本工具或所產生負債之公平價值，則須就該項安排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由於本公司僅根據本公司之優先認股權計劃向僱員發行股本工具，故該詮釋對該等財務報告並無影響。

(d)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9號嵌入式衍生工具重估

該詮釋規定，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是否須與主合約分開並入賬列作衍生工具之日期乃本集團首次成為合約訂約方之日期，而只有於合約產生變動以致會大幅修訂現金流量時方進行重估。由於本集團現有之衍生工具會計政策符合該詮釋之規定，故該詮釋對該等財務報告並無影響。

(e)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0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本集團已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採納該詮釋。該詮釋規定，於過往中期期間就商譽或分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本工具或以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之投資確認減值虧損不會於日後撥回。由於本集團過往並無就該等資產撥回減值虧損，故該詮釋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並無影響。

3.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按兩種分類方式呈列：(i)按業務分類之主要分類呈報方式；及(ii)按區域分類之次要分類呈報方式。

本集團所經營業務乃按業務及所提供產品與服務之性質組成及分開管理。本集團各個業務分類各自成為一個策略性業務單位，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承受與其他業務分類不同之風險及享有不同之回報。業務分類之詳情概述如下：

(a) 電訊及電子產品分類從事製造及銷售電訊及電子產品、配件及原部件業務；

(b) 嬰兒及幼兒產品分類從事製造及銷售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

(c) 證券投資分類從事證券財資產品買賣及持有；

(d) 物業投資及發展分類從事物業投資及物業發展業務；及

(e) 總公司收支及其他分類包括提供電子商貿服務及總公司收支項目。

在釐定本集團之區域分類時，收入乃按客戶所在地劃分。

(a) 按業務劃分

下表呈列截至二零零七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本集團業務劃分之收入及溢利／(虧損)資料。

本集團	電訊及電子產品		嬰兒及幼兒產品		證券投資		物業投資及發展		總公司收支及其他		綜合賬目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間客戶銷售	3,374	3,882	115	112	486	149	4	3	43	34	4,022	4,180
其他收入	18	34	2	—	—	—	—	—	1	2	21	36
收入總額	<u>3,392</u>	<u>3,916</u>	<u>117</u>	<u>112</u>	<u>486</u>	<u>149</u>	<u>4</u>	<u>3</u>	<u>44</u>	<u>36</u>	<u>4,043</u>	<u>4,216</u>
分類業績	<u>(201)</u>	<u>109</u>	<u>9</u>	<u>8</u>	<u>130</u>	<u>48</u>	<u>52</u>	<u>39</u>	<u>423</u>	<u>204</u>	<u>413</u>	<u>408</u>
利息收入											44	19
融資成本											(43)	(40)
除稅前溢利											414	387
稅項											(17)	(21)
本年度溢利											<u>397</u>	<u>366</u>

(b) 按地域劃分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區域劃分之收入資料。

本集團	美國		亞太區		歐洲		綜合賬目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分類收入：								
向外間客戶銷售	1,793	2,142	1,736	1,405	493	633	4,022	4,180
其他收入	—	—	21	36	—	—	21	36
收入總額	<u>1,793</u>	<u>2,142</u>	<u>1,757</u>	<u>1,441</u>	<u>493</u>	<u>633</u>	<u>4,043</u>	<u>4,216</u>

4. 收入

收入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之銷售貨品發票淨值及所提供服務之價值、財務投資總收入(包括銀行存款及其他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證券投資總收入(包括來自出售投資之所得款項及股息收入總額)以及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來自以下業務之收入已計入營業額：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收入		
製造及銷售電訊及電子產品	3,374	3,882
製造及銷售嬰兒及幼兒產品	115	112
證券投資之總收入	438	137
提供電子商貿服務	43	34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4	3
持至到期財務資產及按公平價值列賬及於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利息收入	48	12
銀行利息收入	44	19
	<u>4,066</u>	<u>4,199</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已出售存貨成本	3,408	3,693
折舊	135	128
攤銷		
— 預付土地租賃支出	6	5
— 遞延發展開支	36	47
並已計入下列各項：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19	39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34	—
出售附屬公司部份權益	456	—
終止確認衍生財務工具收益	71	—
出售可出售財務資產收益	—	318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於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之公平價值收益	<u>18</u>	<u>13</u>

6. 融資成本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14	12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之利息	12	11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3	4
其他負債之利息	14	13
	<u>43</u>	<u>40</u>
並無按公平價值列賬及於損益賬處理之 財務負債之利息開支		
	<u>43</u>	<u>40</u>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年內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 (二零零六年：17.5%) 之稅率計提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根據當地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而計算。

本集團若干列為外商獨資企業之中國附屬公司享有若干稅務優惠，包括於首次錄得溢利之年度起兩年完全豁免中國所得稅，並於其後連續三年享有中國所得稅50%寬減。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本集團：		
本年度 — 香港：		
本年度撥備	6	1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	—
本年度 — 其他地區：		
本年度撥備	9	12
遞延	3	(1)
	<u>17</u>	<u>21</u>

8. 股息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已派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0.025港元 (二零零六年：0.020港元)	20	16
擬派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0.030港元 (二零零六年：0.025港元)	24	20
	<u>44</u>	<u>36</u>

本年度擬派之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9. 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母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並經調整以反映可換股債券權益(見下文)。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該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以及假設被視為行使或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至普通股時按無償代價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母公司 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484	358
可換股債券之利息	<u>3</u>	<u>4</u>
未計可換股債券之利息前母公司 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u>487</u>	<u>362</u>
股份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本年度加權平均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796,359,311	732,918,201
攤薄影響 — 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 可換股債券	<u>57,261,612</u>	<u>108,046,640</u>
	<u>853,620,923</u>	<u>840,964,841</u>

10. 應收賬款及票據

於結算日，根據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後之應收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港元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結餘	百分比	結餘	百分比
現時至30日	217	30	294	35
31至60日	223	31	249	30
61至90日	199	28	243	29
90日以上	<u>79</u>	<u>11</u>	<u>51</u>	<u>6</u>
	<u>718</u>	<u>100</u>	<u>837</u>	<u>100</u>

11. 應付賬款及票據

於結算日，根據發票日期之應付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百萬港元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結餘	百分比	結餘	百分比
現時至30日	184	22	232	26
31至60日	229	27	233	26
61至90日	159	18	168	19
90日以上	<u>279</u>	<u>33</u>	<u>253</u>	<u>29</u>
	<u>851</u>	<u>100</u>	<u>886</u>	<u>100</u>

財務回顧

財務業績摘要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增加／ (減少)百分比
營業額	4,066	4,199	(3.2%)
毛利	288	410	(29.8%)
其他收入及收益	667	444	50.2%
年度溢利	397	366	8.5%
溢利／(虧損)歸屬於：			
— 母公司股權持有人	484	358	35.2%
— 少數股東權益	(87)	8	不適用

財務業績討論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內錄得營業額約4,066,000,000港元，較去年減少約3.2%，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電訊及電子產品業務營業額減少所致。

毛利由二零零六年之約410,000,000港元，大幅下降至二零零七年之約288,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製造業務生產成本大幅增加，以及本集團電訊及電子產品之平均售價下降所致。

二零零七年其他收益約為667,000,000港元，較去年444,000,000港元上升50.2%，其他收益大幅增長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出售投資獲得的收益及因中建科技及易貿通之優先認股權分別獲行使，而獲得的權益攤薄收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484,000,000港元，較之前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上升35.2%，主要是由於出售投資項目所獲收益增加所致。

少數股東應佔溢利／(虧損)出現重大變動，這是由於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於中建科技所持股權減少，而少數股東在中建科技所佔權益增加，以及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少數股東權益增加而攤佔更多的中建科技集團之虧損所致，但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少數股東卻攤佔中建科技的純利。

按業務劃分之分析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營業額 二零零六年		增加／ (減少)百分比
	金額	相對 百分比	金額	相對 百分比	
電訊及電子產品	3,374	83.0%	3,882	92.5%	(13.1%)
嬰兒及幼兒產品	115	2.8%	112	2.7%	2.7%
證券投資業務	486	12.0%	149	3.5%	226.2%
物業投資及發展	4	0.1%	3	—	33.3%
總公司收支及其他	87	2.1%	53	1.3%	64.2%
總計	<u>4,066</u>	<u>100.0%</u>	<u>4,199</u>	<u>100.0%</u>	(3.2%)

百萬港元	經營溢利／(虧損) (扣除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及稅項前)		增加／ (減少)百分比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電訊及電子產品	(201)	109	不適用
嬰兒及幼兒產品	9	8	12.5%
證券投資業務	130	48	170.8%
物業投資及發展	52	39	33.3%
總公司收支及其他	423	204	107.4%
總計	<u>413</u>	<u>408</u>	<u>1.2%</u>

年內，電訊及電子產品業務，仍為本集團核心業務，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83.0%（二零零六年：92.5%）。二零零七年，受經營環境轉壞影響，電訊及電子產品業務營業額下降約13.1%，至3,374,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則為3,882,000,000港元。證券投資業務營業額，由二零零六年之約149,000,000港元，大幅增加至二零零七年之約486,000,000港元，上升約226.2%，該業務之營業額貢獻，佔本集團總營業額之相對百分比，由二零零六年之約3.5%，大幅躍升至二零零七年之約12.0%。由於證券投資業務營業額的上升，電訊及電子產品業務營業額，佔本集團營業額之相對百分比，則由約92.5%下降至83.0%。

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規模仍然較小，僅佔總營業額約2.8%（二零零六年：2.7%）。

本集團電訊及電子產品業務之表現，因經營環境艱難而受到嚴重打擊，該業務於二零零七年錄得經營虧損約201,000,000港元，對比二零零六年，則錄得經營溢利109,000,000港元，該業務轉盈為虧，主要是由於電訊消費產品之平均售價下降，而經營成本大幅增加所致。

嬰兒及幼兒產品業務，受惠於管理層努力提升效率及控制成本的措施，該業務仍然錄得經營溢利9,000,000港元。

證券投資業務，受惠於二零零七年香港股市興旺，其經營溢利大幅增加至130,000,000港元，增幅高達170.8%，該業務的良好表現，主要由於二零零七年股市整體上升所帶動，因而從上市股份獲得收益及股息收入以及股票掛鈎票據利息。

物業投資及發展業務的收益主要來自出售一個辦公室投資物業的收益，及租金收入扣除相關費用的淨收益。

總公司收支項目及其他收益，主要包括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出售於中建科技之部份權益所得之收益，扣除總辦事處行政費用及電子商貿業務的虧損後的淨額。

按區域劃分之分析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營業額(包括銀行利息收入)		增加／ (減少)百分比
	金額	相對 百分比	二零零六年 金額	相對 百分比	
美國	1,793	44.1%	2,142	51.0%	(16.3%)
亞太區	1,780	43.8%	1,424	33.9%	25.0%
歐洲	493	12.1%	633	15.1%	(22.1%)
總計	<u>4,066</u>	<u>100.0%</u>	<u>4,199</u>	<u>100.0%</u>	(3.2%)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來自美國市場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44.1% (二零零六年：51.0%)。本集團於美國市場之銷售額下降，主要是由於客戶訂單減少、產品平均售價下降，以及本集團位於廣東省廠房之工人短缺，影響本集團之生產所致。受惠於本集團證券投資業務之營業額大幅增加，來自亞太區之營業額，由二零零六年之約1,424,000,000港元，大幅增加至二零零七年之約1,780,000,000港元。來自亞太區之營業額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43.8% (二零零六年：33.9%)，上升約25.0%。此外，受到次級貸款危機及本集團若干歐洲客戶存貨過剩之影響，歐洲市場之訂單減少，導致本集團來自歐洲市場之銷售額下降22.1%，至493,0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約12.1% (二零零六年：15.1%)。

財務狀況及資產負債表主要項目改變摘要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增加／ (減少)百分比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87	1,222	5.3%
投資物業	315	490	(35.7%)
商譽	55	128	(57.0%)
長期應收款項	—	312	(100.0%)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票據	718	837	(14.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6	42	557.1%
按公平價值列賬及於 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	398	226	76.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673	865	93.4%
股權及非流動負債			
長期應付款項	—	256	(100.0%)
衍生財務工具	—	71	(100.0%)
少數股東權益	550	57	864.9%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3,225	2,752	17.2%

財務狀況及主要資產負債表項目討論

於二零零七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資產的結餘，輕微增加5.3%，至約1,287,000,000港元，增加的原因主要是由於現有廣東省廠房及新建成朝陽廠房之設備、工具、模具之增加，扣除固定資產之年度折舊抵銷所致。

投資物業，由二零零六年之490,0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零七年之315,000,000港元，減少的原因主要是由於二零零七年度，本集團出售一項投資物業所致。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結餘減少約57.0%至55,000,000港元，由於二零零七年度本集團減持中建科技股權，須沖銷相關商譽及其他商譽須作減值撥備，導致商譽結餘減少。

按本集團二零零六年年報所述，長期應收款項指本公司根據本公司與德意志銀行所訂之認沽協議規定，支付給德意志銀行之期初兌換額，作為根據該認沽協議本公司授予德意志銀行有關13,800,000,000股中建科技股份之認沽期權的責任的實質擔保。於二零零七年度，德意志銀行及其他三名獨立第三方投資者，已向其他公眾股東出售合共13,799,807,849股中建科技股份。相關之認沽期權已根據認沽協議之條款被撤回及註銷，而相應部分之長期應收款項，已退還予本公司。長期應收款項因此大幅減少，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尚未行使之192,151份認沽期權有關之長期應收款項餘額，約為4,000港元。

應收賬款及票據，由二零零六年之約837,000,000港元，減少約14.2%，至二零零七年之718,000,000港元，由於來自電訊及電子產品業務之銷售額減少，導致應收賬款及票據結餘有所減少。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零七年增加557.1%至276,000,000港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在遼寧省朝陽市及鞍山市競投購入三幅土地，支付的土地購入價預付款項，導致預付款項及按金有所增加。

分類為流動資產之「按公平價值列賬及於損益賬處理之財務資產」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香港上市股票之投資有所增加所致。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上升93.4%，至1,673,000,000港元，主要因(i)本集團收回德意志銀行及其他三名獨立第三方投資者，就出售中建科技股份而須退還註銷認沽期權金額；及(ii)本集團出售投資所得款項，但扣除本集團支付財務資產投資的淨額增加。

「長期應付款項」指本公司根據認沽協議，或須購回中建科技股份之債務責任。因德意志銀行及三名投資者於二零零七年度出售中建科技股份，本公司長期負債的相關部分，已被註銷，並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確認。

「衍生財務工具」指認沽協議有關之認沽期權之公平價值。在德意志銀行及其他三名獨立第三方投資者出售13,799,807,849股中建科技股份後，相關認沽期權，已被撤回及於綜合損益表註銷。未行使之192,151份認沽期權之衍生財務工具，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約為1,000港元。

少數股東權益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在中建科技的權益減少，令少數股東權益相對增加。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仍持有中建科技約50.5%股權而中建科技依舊仍是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

股東資金增加約17.2%，主要是由於二零零七年度結轉保留溢利及二零零七年度因兌換可換股債券而發行新股令股東資金增加所致。

資本結構及負債資產比率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相對百分比	金額	相對百分比
銀行貸款	385	10.5%	450	13.8%
可換股債券(負債部分)	43	1.2%	49	1.5%
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8	0.2%	4	0.2%
借款總額	436	11.9%	503	15.5%
股東權益	3,225	88.1%	2,752	84.5%
所運用資本總額	3,661	100.0%	3,255	100.0%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負債資產比率，約為11.9%（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5%）。負債資產比率一直維持偏低水平，反映本集團不但財務狀況穩健，而且財務政策審慎。計入手頭現金，本集團實際上並無任何借款淨額，而集團在扣除借款後仍持有的淨現金結餘達1,487,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0,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償還銀行借款為385,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0,000,000港元），當中約54.3%為短期借款，該等短期借款用於本集團日常業務而須於一年內償還，餘下45.7%之銀行借款為長期借款，主要包括投資物業及本集團自用物業之按揭貸款。

本集團若干資產以融資租賃方式購入，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償還融資租賃應付款項，總額約為8,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第二年至第五年期間及第六年至第十年期間，到期償還之銀行及其他借款及可換股債券，分別為212,000,000港元、163,000,000港元及61,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207,000,000港元、208,000,000港元及88,000,000港元）。本集團之借款需求，並無重大週期性轉變。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資產	3,538	2,293
流動負債	<u>1,456</u>	<u>1,295</u>
流動比率	<u>243.0%</u>	<u>177.1%</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比率為243.0%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7.1%)。流動比率顯著提升，主要是由於二零零七年度之現金增加。本集團財務管理穩健，流動資金狀況良好。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現金結餘為1,923,000,000港元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3,000,000港元)，其中250,000,000港元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000,000港元) 已作為本集團銀行信貸之抵押。

本集團絕大部分現金，存放於香港之持牌銀行。本集團之現金結餘充裕，加上來自銀行信貸之可動用資金，預期足以應付包括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所需之所有現金需求。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購買固定資產及增加無形資產，而產生資本開支約252,000,000港元，該等開支主要用於本集團核心製造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79,000,000港元 (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000,000港元)，該等資本承擔，主要與本集團製造業務之資本開支有關，並將全數以內部資源撥付。

庫務管理

本集團以審慎方針管理現金及控制風險。為達致更佳之風險控制及有效資金管理，本集團庫務活動均由中央統籌。

於二零零七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之收入主要以美元結算，部分則以港元及歐元結算。支出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結算，部分則以歐元結算。現金一般作港元及美元之短期存款及中期存款。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款主要以港元及美元結算。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金總額約48,000,000港元之免息可換股債券外，本集團之借款主要為浮息借款。

本集團之庫務政策旨在將外幣匯率及利率波動之風險減至最低。由於本集團之借款及利率現時仍處於低水平，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利率風險。本集團所面對之匯兌風險主要來自兩大貨幣，分別為以美元結算之收入及以人民幣結算之中國生產成本(主要包括工資及經常開支)。就美元匯兌風險而言，由於港元仍然與美元掛鈎，預期匯率不會有重大波動。此外，由於本集團大部分之採購亦以美元結算，並以本集團之美元銷售收入支付，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面對之美元匯兌風險並不重大。

對於人民幣匯兌風險，本集團在國內廠房之工資及經常開支以人民幣支付，而本集團之生產成本，會隨著人民幣升值而增加。倘人民幣於短期內進一步升值，所有在中國設廠之製造商均會受到影響。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各種方式及方法對沖人民幣進一步升值。本集團已將部分剩餘資金，投放在本集團相信將受惠於人民幣升值之上市股份。本集團期望從該等上市股份所得回報及收益，將有助對沖人民幣可能升值帶來之部分成本增加。

重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收購及出售

除以下披露者外，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收購或出售任何重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出售部份中建科技股份權益合共150億股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仍持有中建科技50.5%之股權，因此，中建科技仍為本公司一間主要附屬公司。

重大投資

於二零零六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以177,000,000港元之總代價已購入兩幢豪華住宅物業作出租之用，以增加本集團之物業投資。除上述披露者外，本集團在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兩個財政年度，並無與核心製造業務無關之重大投資。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804,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4,000,000港元)之若干資產及250,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000,000港元)之定期存款，已作為本集團銀行信貸額之抵押。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向銀行提供之企業擔保而授予附屬公司之銀行信貸已動用約165,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7,000,000港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僱員總數為16,278人(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820人)。薪酬通常每年檢討。除薪金外，其他員工福利包括公積金供款、醫療保險及與表現掛鈎之花紅。本集團之合資格僱員及人士亦可能獲授優先認股權。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優先認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之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整個回顧財政年度，除下列各項偏離《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外，已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1) 第A.2.1條： 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
- (2) 第A.4.1條： 非執行董事應有特定委任期；及
- (3) 第A.4.2條： 所有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應由股東於彼等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上推選，而每名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有關該等偏離事項之詳情及董事對該等偏離作出的理由，以及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其他資料已於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內披露，並將於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報內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二零零七年年報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

本公司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行為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標準寬鬆。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於整個回顧財政年度已一直遵守本公司採納之《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制訂特定的權責範圍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本公司之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劉可民先生及 Samuel Olenick 先生）。Samuel Olenick 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五日辭任，及於同日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力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現時，審核委員會中之兩名成員為合資格會計師，彼等在會計及財務方面具備豐富的經驗。審核委員會之主席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並須每年輪值。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實務守則，並就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作出討論。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之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審核委員會自成立以來一直定期舉行會議，於二零零七年已舉行四次會議。

有關審核委員會之進一步資料，將於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報內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二零零七年年報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其特定的權責範圍書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當中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劉可民先生及 Samuel Olenick 先生)，以及本公司之兩名執行董事(麥紹棠先生及譚毅洪先生)。Samuel Olenick 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五日辭任，及於同日新任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力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已舉行兩次會議。薪酬委員會之主席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並須每年輪值。

有關薪酬委員會之進一步資料，將於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報內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二零零七年年報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

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整個回顧財政年度，本公司已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第3.10(2)條，內容關於委任足夠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及至少須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之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董事會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兩人具備會計及財務專業知識，並為董事會提供理據充分的獨立判斷、廣博的知識及豐富的經驗。

刊發全年業績、年報及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佈分別在本公司之網站(www.cct.com.hk)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www.hkexnews.hk)刊登。本公司之年報、企業管治報告及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並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分別在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站刊登。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雪廠街2號聖佐治大廈22樓2208室舉行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而召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稍後依照《上市規則》規定之方式刊登及寄發予本公司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至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內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確保符合資格收取擬派付之末期股息及釐定出席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之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及填妥之背頁或另備之過戶表格，必須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董事會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麥紹棠先生、譚毅洪先生、鄭玉清女士及 William Donald Putt 博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競正先生、劉可民先生及陳力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麥紹棠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四日

* 僅供識別